

# 抗战时期沦陷区的电影检查

汪朝光

---

---

**内容提要** 抗战时期,日本扶植的沦陷区伪政权实行了不同形式的电影检查。从沦陷初期各地各自为政的电影检查,到沦陷中后期分别集中于汪伪、华北和东北三个伪政权统治地域内的统一电影检查;从汪伪政权表面上沿袭国民政府的电影检查制度,到华北伪政权另行自己的电影检查,再到东北伪政权基本上照搬日本电影检查制度。但万变不离其宗,沦陷区电影检查的实质是为日本侵略中国服务的,是为了禁止可能出现的反映中国人民的反抗意识、独立精神和民族感情的影片。沦陷区伪政权既为日本占领军当局所扶植,也就不能不听从日本人的号令,由沦陷区电影检查的实施法规和实施情况,人们可以认识到伪政权的“自主”可以达到的限度。沦陷区的电影检查,最终随着日本军国主义的彻底失败而告终结。

**关键词** 日本对华电影侵略 汪伪电影检查 华北电影检查 伪满电影检查

---

---

1937年7月,抗日战争爆发,其后国民政府及其下属各机构自南京西迁,此前实行的全国统一的中央电影检查制度由此而无法在沦陷区实行。电影既具有广泛之社会影响,日本军国主义自然也要加以利用,以为其侵略扩张服务。他们扶植的沦陷区伪政权先后实行了自己的一套电影检查制度。本文拟对沦陷区伪政权的电影检查制度及其实施情况进行初步的梳理与叙述,以使人们认识日本军国主义利用电影侵略中国的企图,并可利于学术界今后更深入地研究沦陷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体制及其在沦陷时期的

扭曲和变化。<sup>①</sup>

## 一 日本对华电影侵略政策

1931年,日本军国主义政权发动九一八事变,侵占中国东北,其后扶植成立了伪满洲国,在东北实行严酷的殖民统治。1937年,日本又发动全面侵略中国的战争,并占领了华北、华东、华中、华南的大片地区,先后扶植成立了北京“临时政府”、南京“维新政府”和汪精卫政府等伪政权,企图进一步鲸吞全中国。在沦陷区,为了压制中国人民的反抗意识,软化中国人民的独立精神,奴化中国人民的思想感情,日本实行了高压与“怀柔”相结合的思想文化统制政策,并视不同地区、不同环境而交替实行不同的高压或“怀柔”政策。作为新兴大众艺术并有着广泛社会影响的电影,自然也成为日本对中国文化侵略“国策”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

日本军国主义政权一向重视电影的宣传鼓动作用,在日本国内对电影实行严格的检查制度,扼杀一切他们认为不利于日本军国主义统治的电影题材、内容与表现手法。曾任日本电影检查当局主任检查官的馆林三喜男承认:“我们这些人,从电影行政的角度出发,对于艺术性这个问题倒是采取概不过问的态度。国家不需要的东西,即使是‘艺术’也决不理睬。”这段话再明白不过地表达了日本电影检查的目的与实质。就在日本发动全面侵华战争的同时,1937年8月,日本内务大臣要求各电影公司,“在鼓舞国民发扬舍身报国的传统精神方面大大地出一把力”,“确切地阐明这

<sup>①</sup> 本课题目前尚未见专门研究。由于资料所限,本文对沦陷区电影检查的研究主要集中于某些特定年份,如1940年代初期,沦陷区早期和晚期的电影检查情况,目前所见资料有限,全面研究有待今后进一步努力。

次事变的根本原因,我国出兵的意义和目的,以及帝国官民的决心”。日本右翼作家林房雄更是公开表示,现在是“自觉地成为天皇的御用作家、御用导演和御用演员的时候了”。<sup>①</sup>这样,电影实际被绑在日本军国主义对外侵略与扩张的战车上,成为其对外侵略与扩张的工具之一。战后,有日本学者认为:“法西斯政府和军阀无孔不入地全面地统制了电影,正如陆军报道部当时公开宣传的那样,‘电影是武器’,它们用这个武器来向日本人民宣传侵略和仇恨。”<sup>②</sup>毫无疑问,日本军国主义政权也在用电影作为“武器”,为他们的侵略服务。抗战时期沦陷区的电影检查,正是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发生的。

日本侵略中国的手段之一,是扶植伪政权,“以华治华”,用以压制、软化和消解沦陷区中国人民的反抗意识。在文化政策方面,汪精卫政权成立前,1939年12月,日方和汪精卫代表商谈的《日华新关系调整要纲》及其附录和秘密谅解事项中规定:“日满华三国对文化的融合、创造和发展须予协力”;“关于思想、教育、宣传、文化事业和警察,日、华紧密联系和合作”。<sup>③</sup>汪伪政权成立后,又于1940年11月30日与日本签订了《中日间基本关系条约》,重申双方“关于文化之融合、创造及发展应紧密协力”。<sup>④</sup>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本又将电影绑在“大东亚战争”的战车上,要求电影为“大东亚共存共荣”、宣传日本侵略是“解放东亚”服务。1943年6月10日,汪伪政权公布了《战时文化宣传政策基本纲要》,鼓吹“中

① 岩崎昶:《日本电影史》,锺理译,中国电影出版社1981年版,第156—157页。

② 《日本电影史》,第164页。

③ 章伯锋、庄建平主编:《抗日战争》第6卷,四川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826、832、840页。

④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中华民国史档案资料汇编》第5辑第2编附录上册,江苏古籍出版社1997年版,第226页。

国与日本为生死与共,中日在东亚为共存共荣,其间共同之命运有不容逆转之自然关系,应普遍此认识,并纠正英美及渝共挑拨中伤之不正确观念”;“调整充实强化现有各种检查机构,务求机构简素,事权统一,责任分明,联系紧密,由有关各机关派出检查人员,会同实施图书、新闻、杂志、电影、戏剧、唱片、歌曲、广播等有关文化宣传作品之严格审查及检查,采取积极指导方针,不仅在消极方面删除违反国策之文字,尤应在积极方面指导符合国策之思想”;“强化电影事业,对制作、发行、及戏院三方面之经营,速谋统筹办法之实施,以收调节集中之效”。<sup>①</sup>

在沦陷区,日本先后扶植建立了长春的“株式会社满洲映画协会”(简称“满映”)、北京的“华北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北”)、上海的“中华电影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华”)、“中华联合制片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联”)、“中华电影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影”),分别垄断了东北、华北和汪伪政权控制区的电影制作与发行。这些电影制作单位,不能不听从日本人的号令,以各种不同的形式,在不同程度上为日本侵略服务。“中联”董事长林柏生撰文鼓吹:“我们必须把整个电影事业的发展,配合在国家复兴及东亚建设的进展中。”“华影”总经理冯节也撰文鼓吹:电影应“认识时局,把握现实,放弃以娱乐为手段的侧面暗示”;“把大众唤醒过来,配合政府参战的节拍,和盟邦日本以至全大东亚各民族迈步前进”。<sup>②</sup>

上述种种,说明日本控制中国电影的危险用心,其实质就是为日本对中国和亚洲的侵略和扩张服务,而通过电影检查,控制电影

①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藏汪伪政权档案(以下简称二档),档号二〇一〇-3764。

② 李道新:《中国电影史》(1937—1945),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第285、277—278页。

的制作、发行和放映,是日本对华电影侵略政策中的重要环节之一。

## 二 汪伪政权的电影检查

抗战之前,国民政府于1930年公布《电影检查法》,并先后设立了教育、内政部电影检查委员会和中央电影检查委员会,对各地上映的国产和进口电影实行统一检查。<sup>①</sup>抗战爆发后不久,南京沦陷,中央电检会随国民政府西迁重庆。此时,因为上海租界尚独立于日伪管辖之外,处于租界内的电影制作和放映业,随战事停止而陆续复业。根据《电影检查法》,凡制作和放映的影片应送中央电检会检查核准后方能上映,但以美国驻上海八大电影公司办事处为首的上海电影商借口交通梗阻,要求电检会移驻上海,就近检查。国民政府考虑到当时的实际情况,如将影片送后方检查实为不便,因此派中央电检会主任委员罗刚等驻沪,履行电影检查职责。不久罗刚奉调他去,遗缺由范叔亭继任。“复以环境日劣,且外片经理人故意为难,检查工作未克执行如恒,遂决意撤退”。于是,上海电影检查暂告中断。<sup>②</sup>

1938年3月,日本扶植的“中华民国维新政府”在南京成立。次年5月,“维新政府宣传局”局长孔宪铨与日本兴亚院代表商订了《在华电影政策实施计划》,计划成立电影统制委员会,作为“遂行电影政策之统制指导机关”,其下设电影检查委员会。<sup>③</sup>但因为

① 有关战前国民政府的电影检查,可参见汪朝光的《30年代初期的国民党电影检查制度》,《电影艺术》1997年第3期。

② 《我国电影检查行政之沿革》,二档,七一八-967。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设有电影检查机构,此时尚可正常运作,但限于篇幅与主题,此处不论,有待另文研究。

③ 《中华民国史档案资料汇编》第5辑第2编附录上册,第548—551页。

上海是“维新政府”辖区内电影制作与放映的中心城市,而日伪暂时还无法控制上海租界,因此该计划中关于电影检查的部分未能付诸实施。“维新政府”辖区内的电影检查,一般由当地伪警察局或社会局实行。如1938年4月,“杭州自治会”公布《杭州民众娱乐检查细则》;7月,杭州市“社会局”开始实施电影检查。<sup>①</sup>

1940年1月23日,“维新政府内政部”颁布《电影检查暂行规程》及《电影检查暂行规程施行细则》,实行辖区内统一的电影检查,并委派蒋镇东为“电影检查所”所长。该项规程规定,电影未经检查者不得映演;前中央电检会核准映演之影片,须再经检查后方可上映。在电影检查标准方面,规定影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核准:一、有损中华民国之尊严;二、有违反东亚和平之意义;三、妨害善良风俗或公共秩序;四、提倡迷信邪说。<sup>②</sup>这个标准的第一、三、四条与国民政府公布的电影检查标准相同,但所谓“中华民国之尊严”,不过是伪政权自诩“正宗”的掩耳盗铃,而第二条则显然适应了日本侵略的要求。该“检查规程”公布后,“格于环境,未克执行,所检查者仅为国产片之少数,外片经理人未肯就范,故终未达前初立法之目的”;“实际检查工作,所经检查之影片,亦以日本出品居多”。<sup>③</sup>不过由于影片非经“电检所”检查不能在沦陷区其他城市上映,片商出于利益考虑,国产片送检数量有所增加。

1940年3月30日,汪伪政权成立,“电影检查所”机构与人员暂维持不变,有检查员6人(其中日本人占一半),事务员、技术员7人,工役、杂役6人。<sup>④</sup>6月,汪伪政权派员赴沪,接收了“电影检

① 费静波主编:《浙江电影纪事》,浙江古籍出版社1993年版,第46页。

② 二档,二〇一〇-3767。

③ 《我国电影检查行政之沿革》,《宣传部呈行行政院院长汪精卫》,二档,七一八-967,二〇〇二-500。

④ 《电影检查所编制》,二档,二〇一〇-5516。

查所”。7月,成立“电检所”驻沪办事处,并派蒋镇东以管理员名义,暂行管理。因为汪伪政权自居为“中央”,因此其成立后,“电检所”即要求“各占领区内各映画检查机关,凡未经上海映画检阅处检阅许可之影片,一律应予禁止放映”,“藉以统一国策宣传”。如苏州大戏院未经检查许可放映《文素臣》,因“影响威信”,“抵触原定之国策”,而被禁映。<sup>①</sup>实际上,汪伪政权的管辖区域主要在华东以及华中和华南的部分沦陷区,华北伪政权自成系统,伪满则自视为“独立国家”,因此,汪伪政权的电影检查覆盖面亦只能局限于华东和华中、华南沦陷区。但因为上海是当时沦陷区最大的电影制作基地和放映市场,因此相比较而言,汪伪政权的电影检查在各个伪政权的电影检查中仍最具意义。

为了使其电影检查更为名正言顺,1940年10月29日,汪伪立法院第24次会议通过并于11月25日修正公布了《电影检查法》。汪伪自认为国民党“正统”,其在南京建立“国民政府”是“还都”,因此表面上沿袭了国民政府的一套体制与规章,只是对不利于其统治的部分予以“修订”或“修正”,因此该法的各项规定与1930年的《电影检查法》大体相同。该法将电影检查标准定为三条,继续沿用原先禁止“有损中华民国之尊严”、“妨害善良风俗和公共秩序”两条标准,删去原先禁止“提倡迷信邪说”条,将原先禁止“违反三民主义”条改为禁止“违反三民主义及现行国策”,用“现行国策”代替了原“维新政府”检查标准中的“违反东亚和平之意义”,字面上较为隐晦,但实质意义并无变化。此外,该法将电影准演执照的检查机关由原先的各地教育主管机关改为警察主管机关,更加体现了电影检查的强制性特点。在拟订“修正”草案时,曾

<sup>①</sup> 《内政部部长陈群咨上海特别市政府》,上海市档案馆藏汪伪政权档案(以下简称沪档),档号R1-8-892。“映画”为日文,即中文的“电影”。

在检查标准中拟有禁止“宣传赤化共产邪说”与“过于恐怖及残酷”二条，因为“前者根据反共政策，自当特别注意；后者关乎人道主义，亦应郑重标明”。但在最后通过时，这二条未见列入。<sup>①</sup>

汪伪政权成立后，伪国民党中央宣传委员会改名为“宣传部”，隶属于“行政院”，成为行政机关，实施一切宣传行政管理权。该部认为，“电影对于宣传之效能，实为宏大，其影响社会人心，至为深远”，因此“积极推进电影检查行政，彻底取缔一切不良影片，矫正国产影片风气，及利用电影以为宣传和平、反共建国、推进教育之工具”。同时，“根据该部组织法之规定，恢复电影检查委员会，延揽专家及有关各部会共同参加”。<sup>②</sup>

《宣传部电影检查委员会组织条例草案》规定，该会“直隶国民政府行政院宣传部”，其职权为：一、检查本国制及外国制之电影片；二、核发电影片之准演及出国执照；三、取缔违犯电影检查法第二条所规定之影片；四、处理电影业之违章议罚事项；五、指导各地依法检查电影工作”。该会设主任委员一人，专任委员四至六人，其余委员由“内政”、“教育”、“警政”、“社会”部各派代表一人兼任。<sup>③</sup> 1940年11月5日，汪伪电影检查委员会正式成立，历任主任委员为褚保衡、赵玄堂（署主任）、刘硕甫、钟有才。<sup>④</sup> 由于上海是电影制作与放映的重镇，“电检会”认为，“目前上海租界情形特殊，西洋片商一时未必能将影片依法送检。自当中日合作，运用种种力量，加以压迫，使其就范”；决定将“电检会”设在南京，另在上海设立办事处，由专任检查委员驻沪办理检查（委员卢籍斌兼驻沪

① 《电影检查法及其修正草案》二档，二〇〇八- 368。

② 《我国电影检查行政之沿革》，二档，七-一八- 967。

③ 二档，二〇-一三- 2899。

④ 《宣传部电影检查委员会编制》，二档，二〇四〇- 25；刘寿林等编：《民国职官年表》，中华书局1995年版，第1083页。



办事处主任)。<sup>①</sup>

与“电检会”成立的同时,上海市“警察局”亦拟订了《检阅电影戏剧唱片规则》,并经该局“五十岚警务顾问核可施行”。该规则规定的电影禁止标准抄袭了伪北京市警察局的六条检查标准,但“电检会”认为,该规则与“部订规程有所抵触,碍难施行”,因此,“内政部”指示“无庸再由该局检阅”,电影检查仍由“电检会”统一进行。<sup>②</sup>

根据统计<sup>③</sup>,1941年1—4月、9—12月,“电检会”共检查各种影片(包括长片、样片、短片、新闻片和复检片)1213部,其中中国影片441部(占被检查影片总数的36.36%,下同),美国影片391部(32.23%),日本影片357部(29.43%)<sup>④</sup>,德国影片14部(1.15%),法国影片9部(0.74%),澳国影片1部。美国影片在被检查影片中所占比例与其实际市场占有率(60%以上)相比明显偏低,因为美商托庇于租界,汪伪检查当局对之鞭长莫及。但如分时段观察,同年1至4月,美国影片仅占被检查影片总数的8.75%,而9至12月则已上升至近40%,从而显示日美关系日渐紧张,美国片商正受到越来越大的压力。中国影片在被检查影片中所占比例与其市场放映比例大体相当,反映出片商为了使所拍影片能够

① 《宣传部呈行政院院长汪精卫》,二档,二〇〇二-500。

② 《张卓放拟复》,沪档,R1-8-892。伪北京市警察局的检查标准详见下节。

③ 以下有关电影检查的统计均见《宣传部第一届全国宣传会议报告汇编》,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第6编(三),台北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党史委员会1981年版,第766-769、862页;二档,二〇四〇-9。文中各种比例数均为作者自行计算,至小数点后二位数,四舍五入,因此总数与100%可能略有差别,下同。

④ 战前各地上映的日本影片数量很少,战时日本影片在沦陷区上映的数量由少而多,但在上海所占比例仍不及国产片。而日本在被检查影片中所占的比例显然大大高于其实际的市场占有率,这不过是日本占领军当局为了表示对其扶植政权的支持而已。

在沦陷区各地上映,而不得不作无奈之妥协。

在1941年的被检查影片中,禁映影片4部:《淮南北建设记录》(出品公司不明,全体委员认为“有抵触电影检查法第二条第一、二两项规定之处,并征得日方列席代表同意”,予以禁映)、国产武侠片《无双女侠》《潘巧云》,另有1部片名不明。

在被删剪影片中,以国产影片为主,除了有关道德的情节和描写被删剪,如《翠屏山》中女主角与和尚调情的对白,《荡妇》中入浴半裸、男女共卧、袒胸示腿等镜头外,删剪原因主要为违反电检标准第二条,即“违反三民主义及现行国策”。被删剪之处如,《天涯歌女》中“唱不得白山黑水徒心伤”歌词,《女僵尸》中“杀你们真正的敌人”对白,《迷途的羔羊》中“户籍薄”、“爱国论”及中国全图镜头,《家》中“我们都是受了别人的支配……过着这凄凉悲痛的日子”对白。由此说明,电检标准中所谓禁止“违反三民主义”是假,禁止“违反国策”是真。这样的检查结果,也表明沦陷区电影检查制度自建立之日起,即不能不服从于日本侵略中国的“国策”,从而为日本侵略服务。不过,由于地区和环境的不同,日本对不同的伪政权也有不同的对策。相比较华北与东北而言,日本对汪伪政权“怀柔”的一面要多一些。为了表示汪伪政权的“独立性”,也为了显示日本对汪伪政权的支持,“电检会”也对部分日本影片中过于刺激中国人的台词作了删剪,如《日本电影新闻》中“暴戾华军”解说,《光立》中“上海之敌全线崩溃退却”、“徐州城陷落”、“皇军勇跃南京”等对白。

1942年1月到3月(缺1月下旬10天),“电检会”共检查影片881部,其中美国影片468部(占检查总数的53.12%,下同),中国影片270部(30.65%),日本影片132部(14.98%),德国影片9部,苏联影片2部。1941年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日美已成交战国,虽然上海不再放映新进口的美国影片,但旧片仍可放映。这

一时期,“电检会”显然加强了对美国影片的检查,美片在被检查影片中所占比例已接近于实际放映比例,而且禁映影片7部全部为美国影片,即《孤军血战记》(Real Glory)、《檀岛风月》(Moonlight in Hawaii)、《香港夜话》(Hong Kong Night)、《琼花劫》(Lady Vanishes)、《征空壮史》(West Point of Air Reluctant Dragon)、《英烈传》(The Charge of Light Brigade),原因均为“不适合目前国际情势,概予禁演”;《巨舰风光》(Navy Blues),已经核准,旋因日军报道部认为该片于目前情势中开演颇不适当,再审后被禁演。

在对国产影片的检查方面,删剪场景和对白较前更为严厉,如《夫妇之道》中的国旗镜头,《重建光明》中“暖和的光明重照耀”歌词,《无花果》中“想不到老爷爷死得这么惨”、“这一次冤枉死掉的人不知道多少万啦”、“匈奴未灭,何以家为”、“岳飞韩世忠……所以叫做爱国”等段对白,虽未直接涉及抗战,但均以“抗日讽刺”为由被剪。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军进入上海公共租界,攫取了公共租界管理权。1942年5月,公共租界“警务处”下令,凡开设在公共租界内的电影院、剧场和其他娱乐场所,均需向警务处特高课登记。1943年1月,汪伪政权对美英等国“宣战”,“收回”公共租界,日伪当局强令各地电影院“一律停止放映美英敌性影片”,规定“今后各影院一律上映国产及友邦影片”。<sup>①</sup>美国影片从此退出上海市场。此后,汪伪电影检查当局只能检查日本、欧洲和日本控制下的沦陷区电影公司的出品。由于日本和少量欧洲影片进口前,已经日本电影检查当局的检查(欧洲影片多为经日本转口),因此汪伪政权

① 中共上海市委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中共上海市委党史研究室、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编:《上海革命文化大事记》(1937—1949),上海翻译出版公司1991年版,第134、141页。

电影检查的重点,主要是上海出品的影片,禁映和删剪比例可能有所减少。

### 三 华北伪政权的电影检查

华北沦陷较华东为先,伪政权成立的时间也早于华东。几乎是与伪政权成立的同时,电影检查被列入其议事日程。1937年8月1日,伪北京地方维持会成立,其第五组主管放送(广播)、电影、戏剧,主任周肇祥,副主任马邻翼、周大文。12月6日,该会第101次常务会议决定,由第五组制订检查电影办法和电影审查委员会简则,报会决定。根据第五组拟订的《北京地方维持会审查电影办法》,应加奖励的电影为:一、发扬东亚文明;二、促进中日亲善;三、提倡社会道德;四、增进民众知识。应予以取缔的电影为:一、宗旨不正含有反动思想;二、妨碍邦交;三、有伤风化;四、违背事理人情。《电影审查委员会章程草案》规定,该委员会由常务委员3人、专门委员9人组成,负责电影检查工作,并应由顾问出席指导。<sup>①</sup>因为该会随即于12月17日结束,此事未见下文。

12月14日,日本扶植的“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在北平成立<sup>②</sup>。在文化政策方面,“临时政府”以“一扫国民党指导下之畸形文化”,“排除国际毒物之共产主义文化”为指针。<sup>③</sup>由于华北伪政权的组成人员主要是前北洋政权官员,他们与国民党没有历史渊源,也不认同国民党的一套意识形态与组织体制;他们在国民党统治时期

① “北京地方维持会”编:《北京地方维持会报告书》下册,第274—277页。

② 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北京改称北平。日本占领北平后,又将其改称北京。本文地名一律称北平。

③ 《抗日战争》第6卷,第246页。

长期赋闲,对日本人扶植他们重登政治舞台心生“感激”,对日本更为奴颜婢膝。因此,华北伪政权的电影检查自始即表现为另起炉灶,有自己的一套检查体制与检查标准。

在电影检查体制方面,在华北统一的电影检查制度建立前,各地的电影检查基本上是由警察机关负责,检查实施较为严密,处罚也较为严厉。违反规定者,除了罚款外,可以勒令停业,天津甚至规定,如上映影片有碍“中日满亲善”,可将电影院主扣押,“严予处罚”。

在电影检查标准方面,各地的电影禁止标准有所不同,如北平是6条标准:一、有损东亚民族尊严;二、迹近提倡鼓吹共产主义;三、违反现行一切法律行为;四、妨害国交;五、妨害公安及侮辱国体;六、妨害善良风俗提倡迷信。天津是5条标准:一、有碍中日满亲善;二、宣传党共之悖谬主义;三、其他违警罚法所规定事项;四、违反事理人情;五、有悖人道。这些检查标准的共同点是,未将禁止“违反三民主义”列在检查标准中。相反,天津的检查标准还将国共两党的“主义”均列入禁止规定,盖因当时日军正与中国军队在正面战场激烈交战,国共合作又处于高潮时期,“党共”均为日本人所仇视,故以并列。

华北伪政权的电影检查对战前和上海“孤岛”出品的影片更为严厉,认为这些“含有挑拨民族恶感作用之宣传影片”,“观众全为中下级之妇女儿童以及劳动者,其宣传作用尤当注意”,“应经过严格检查后方准公开映演”;同时,对日本更为卑恭,北平规定所有检查影片均应“通知日宪兵队”,并明确提出“长期运输日本摄制之影

片来华”放映,以利“中日亲善”。<sup>①</sup>

在电影检查的实施层面,北平规定,电影院放映电影前,须先将影片剧本、台词、剧照、说明书等送主管部门,“待通知后择期指定场所检查影片内容(看电影),检查开始时,电影院首先要请客吃饭,看电影时要奉上水果、点心、茶水饮料,好生伺候。看完电影后,一卡、二剪、三删掉,才能批准上映。反之,从经理到职工,倒霉者都要带到警察局,以院方请客、送礼、行贿,认敲竹杠才算了结。院方为了较好的影片能在审查时顺利通过,只好忍痛下大本钱,以争取该片上映时营业兴旺”;“有时影片经过审查,已经缺少很多内容,面貌全非,有的影片观众甚至无法看懂剧情。1938年2月,北平光陆电影院放映美国影片《大地》,因为片中有农民张贴反日标语的镜头,被日本特务机关强行剪去并没收,经理吴文舫还被狠打一顿,受尽非人待遇。”<sup>②</sup>在华北最重要的工商业城市天津,1938年4月20日,“天津特别市公署”公布《审查图书戏曲规则》,11月29日,又公布《检查电影暂行规则》,规定电影检查由“警察”、“社会”、“教育”局各派6人,组成“影片戏曲检查员联席会”。据统计,1939年天津市共检查影片284部,其中许可映演274部,删剪9部,无照申斥1部。<sup>③</sup>

1940年3月汪伪政权成立后,华北伪政权改称“华北政务委员会”,但“照旧维持原临时政府现状”,基本上不受汪伪政权的管辖。在汪伪政权大唱“还都”,照旧打出国民党旗号,并鼓吹“三民

① 以上三段资料见“北京特别市公署警察局”编:《北京市警察法规汇编》,1938年版,行政类第8—9、44—48页;《北京地方维持会报告书》下册,第287页;“天津特别市公署秘书处”编:《天津特别市公署行政纪要》,第45—47页、173—176页。

② 田静清:《北京电影业史迹》,北京出版社1990年版,上册第84—85页、134页。

③ 《天津特别市二十八年份统计提要》,“天津特别市公署”编:《天津特别市行政撮要》(民国二十八年度)。

主义”之时，华北伪政权则与汪伪政权达成默契，“关于纯正之国民党及修正之三民主义将不助长其流入”华北。<sup>①</sup>因此，汪伪政权成立后，华北沦陷区的电影检查仍表现出与汪伪电影检查的不同特点。

1940年11月25日，“华北政务委员会”公布《华北电影检阅暂行规则》及施行细则（1944年9月20日再度修正公布），1941年1月1日，成立华北“电影检阅所”，设所长一人，检阅主任二人，检阅员四人，助理员若干人，隶属于“治安总署”，统一负责华北的电影检查。1943年3月，“电检所”改属“内务总署”，1944年11月又改属“总务厅情报局”。华北沦陷区统一的电影检查制度建立后，已经汪伪电检会检查的影片，如在华北放映，仍须经华北“电影检阅所”检查，虽“影商或感不便而检阅行政亦有重复之嫌”，但亦只有迁就事实。<sup>②</sup>

根据《华北电影检阅暂行规则》，华北电影检查的禁止标准为：一、有损本国之威信或中华民族之尊严；二、违反政府放任方针；三、对于国民教育或思想可产生不良影响；四、妨害善良风俗或公共秩序者；五、电影过于污损模糊或震动过甚有害视力之虞；六、有损伤国交之虞；七、其他有不适当情形。检查细则则将检查标准分为公安和风俗两大类共22项，其中公安类11项，如有涉国体（日本天皇之尊高于一切、诬蔑天皇即为诬蔑日本国家）、国宪、国家威信（蔑视国家法律、袭击国家机关、撕毁国家告示、愚弄官宪、描写官吏之不正当）、社会组织与思想（个人主义、诱发暴动、夸张破屋失业物质不足使人心不安为敌人宣传、煽动革命意识或反战思想、

① 张炳如：《华北敌伪政权的建立和解体》，《文史资料选辑》第39辑，第156页。

② “华北政务委员会总务厅情报局”编：《电影检阅论》，1944年版，第40—41页。“检阅”为日文，即中文“检查”。

共产主义等)、国交(有碍外交政策)、劳农纠纷(煽动劳动者和农民与资本家和地主斗争、阶级斗争等)、争斗(世俗所谓剑侠之类,“足以引起残忍之性而乏正常之感”)等题材和描写;风俗类 11 项,如有涉东方伦理(道义精神)、残酷(杀人、拷问、格斗)、丑恶、通奸、淫荡卑猥(接吻、拥抱、裸体、舞蹈腰部臀部之过分摇动、性暗示、嫖娼等)、他人名誉、妨害教育(歪曲历史、提倡迷信邪说)、家庭风息、不合时宜(堕胎、描写征兵者家庭生活之不安使出征者不满)等题材和描写;等等,均在禁止或删除之列,应“严为取缔以防患于未然”。<sup>①</sup>

与汪伪政权电影检查显有差别的是,汪伪政权毕竟还打着“国民党”与“国民政府”的旗号,其电影检查表面上尚表现出与战前国民政府电影检查的基本一致,日本占领军当局对汪伪政权的电影检查也表现出若干“怀柔”的方面。而华北伪政权与国民党既无历史渊源,实际又不统辖于汪伪政权,对汪伪政权没有认同感与归属感;华北敌后战场的存在,使日军深感威胁,发动过多次“治安强化”运动,为了巩固其统治,日本占领军当局在华北更强调高压的一面。华北电影检查也因此表现出与日本电影检查更多的一致性,其检查标准多来自于日本的检查标准,而将“天皇之尊”列为电影检查操作层面的第一条标准更可见一斑。对于电影题材和描写方面涉及日本的内容,也有更多的禁条。与此同时,华北电影检查更强调以电影“提倡旧道德”,并注重其“教化价值”,“是以评判电影时,更不可不掺入社会教育之成分,下列各款须于评判时注意及之,一、对于国史有歪曲之解释者,二、有背国定教科书之内容者”。在这样的方针下,对于宣传日本侵略的时事电影(即新闻记录片),华北规定可以不受“电检所”的检阅,经临时检查后即可上映。对

<sup>①</sup> 《电影检阅论》,第 125—127 页、52—59 页。



于有“教化价值”的故事影片则立予通过,如“华影”的《万世流芳》“为参战下之良片”;“满映”之《白衣天使》、《第二代》,“其内容颇有社会教育之功效,是以其价值亦自高于一切”;日本影片《夏威夷马来战记》、《南海之花束》,为“战时下顺应国策而制作”。华北电影检查细则中还明文规定,有毁损军队名誉与威信者、对于宣战布告有不敬不慎之情形者、海陆空三军之具体描写者(如军事部署、武器构造、电讯、兵工、铁道、重要建筑工厂、要塞要港等),均在严禁之列。对于道德题材与描写,华北电影检查细则沿袭了日本电影检查规则中的有关规定,“在检阅上须为特别之注意”。如对接吻、拥抱等场景的检查更为严厉,“盖此等场面直接与观客以性之冲动,而引起其淫邪之心情”,其中关键又在于“检查官依其表现情形而认定之”,如“穿薄衣之时,隐约之间,仿佛裸体者,此较裸体尤为恶甚,亦在剪除不赦”。<sup>①</sup>

在电影检查的技术层面,华北与汪伪政权不同的是:一、不受理之规定,即所谓软性禁止。如《碧海青天》,以内容欠佳而不受理,后剪去头尾,改为《痴情怨侣》而得许可;二、地域限制之规定,如德国影片在华北申请者甚多,“此等影片在德国人观看固甚有益,然而以外之他国人看之或有不安者,是以对于此等影片之请求,每限制其在德人集会之时映演”;三、保留检查之规定,即本无违章,但因环境关系不适合放映,或对于影片内容意义不能确定,留待以后研究。如1942年7月,华北“电检所”将影片《家》作为暂

① 《电影检阅论》,第40—41页、49—59页。华北电影检查与日本电影检查的一致性表现在,日本当局规定,“凡有涉及皇室、否认国家体制、诽谤军队和侮辱警察这类危险的影片,绝对不予通过”;“凡是表现接吻、色情的拥抱、淫荡的跳舞和酒宴的镜头,一律剪掉”。(《日本电影史》,第154页)华北日本占领军当局强调:观众去电影院,不是去喝茶,也不是去看幻灯广告,更不是听小贩去吆喝,电影应注意选择有利“强化治安”宣传的影片,以协力“治强运动”。(《北京电影业史迹》上册,第115页)

时保留处理。<sup>①</sup>

据统计,华北电影检查通过者,1941年为2682件2618193米,1942年为1671件968615米,1943年为2035件1001215米。其中在1943年新检影片中,日本影片344件(占被检查总数的57.62%,下同),国产影片169件(28.31%),“满洲”影片有42件(7.04%),德法等国影片42件(7.04%)。<sup>②</sup>由此可知,日本影片已在华北占据优势地位,与国产影片在上海占优势的情况正好相反,表现出日本对华北的控制较汪伪政权辖区更为严密。

在违禁影片处理方面,1943年不受理59部,其中残破48部(占不受理总数的81.36%,下同),不合时宜9部(15.25%),不健全1部,有碍国体1部;保留检阅1部;禁映27部,其中不合时宜9部(占禁映影片总数的33.33%,下同),有涉风化6部(22.22%),残破不全6部(22.22%),思想4部(14.81%),治安1部,宗教1部;取消许可1部;限制地域1部(有关一〇四七部队人体解剖影片)。1943年,有2035件影片被删剪,共删去5103米(占这些影片总米数的0.91%),其中国产影片被剪除4469米(占被删剪总数的87.58%,下同),日本影片被剪除352米(6.90%),欧洲影片被剪除282米(5.53%);“满洲”影片未有剪除。在删剪原因方面,基于公安理由被删剪的占被删剪总数的67.31%,其中最多的两项为妨害社会组织及思想,占被删剪总数的31.88%;妨害国家,占被删剪总数的26.26%(因这两项理由被删剪的几全为国产

① 《电影检阅论》,第60—61、108页;张泉:《沦陷时期北京文学八年》,中国和平出版社1994年版,第370页。

② 《电影检阅论》,第91—96页。此处的国产影片,既包括战前和战时上海“孤岛”出品的影片,也包括战时华北和华中沦陷区出品的影片。电影史学界目前一般不将沦陷区出品的影片归入国产影片,但为了统计的方便,本文暂将这些影片划为国产影片。

片);基于风俗理由被删剪的占被删剪总数的32.69%,其中最多的两项为不合时宜,占被删剪总数的10.15%;裸体,占被删剪总数的6.66%(全为国产片)。<sup>①</sup>由此可知,华北电影检查在删剪方面关注之重点在“公安”,其中又以国产影片受影响为大,与战前电影检查以美国影片和风俗类情节描写为删剪重点的情况又正相反,显示日伪电影检查的实质在于控制思想,表现出政治上的严酷性。与此同时,日本影片和少数德法等国影片须经日本输入,输入前已经日本电影检查当局之检查,故删剪甚少;“满洲”出品的影片受到日本严格控制,故无违禁者。

#### 四 伪满的电影检查

在沦陷区各地的电影检查中,以伪满洲国的电影检查最为严酷,因为日本早在1931年就侵入东北,并在此实行殖民统治。伪满政权的电影检查,直接承袭了日本的电影检查制度与有关检查标准,对于电影中有涉政治、思想与道德等方面的题材、内容与描写,实行极为严厉的检查。<sup>②</sup>

伪满洲国成立后,最初的电影检查开始于1932年7月,由各地“保安科”进行。由于“有人员严重不足和设备不够的地方,再加上治外法权的存在(指东北日本附属地上映的电影由日本检查——作者注),所以不仅工作量不多,而且成效也很少”。1934年4月,伪满电影检查移交“民政部警务司特务科”内设之审检股。6

① 本段统计见《电影检阅论》,第107—120页。

② “满洲帝国政府”编:《满洲建国十年史》,东京原书房1969年版,第960—961页。有关日本的电影检查制度,可参见“华北政务委员会”总务厅情报局编:《各国电影检阅制度》,1945年版。

月 11 日,“民政部”公布《活动写真取缔规则》及施行细则,电影检查趋于制度化。<sup>①</sup>

1933 年 8 月,伪满成立“映画国策研究会”,由“实业部”总长张燕卿任会长,关东军副参谋长冈村少将和“文教部”次长许汝任副会长,从事电影制作和检查的研究。1936 年 7 月,该会提出《满洲国电影对策树立案》,认为“目前满洲国内上映最多的影片为美国、上海以及日本的影片。这些影片有许多是不利于满洲国的治安工作以及国民思想教育的。对此,有必要加以迅速制止”。1937 年 8 月 21 日,“满映”成立,鼓吹“胶片也是要负着与枪弹同样的使命”,“到了一旦有事的时候呢?他(即满映——作者注)的责任就是与日本打成一气,借着映画这种东西,实行对内对外的思想战!宣传战!”<sup>②</sup> 1941 年 3 月 23 日,伪满总务厅弘报处公布了《艺文指导要纲》,将电影与其它各项文艺形式均列为“艺文”项目,其指导方针是,“以建国精神为基础,是为八一宇精神之美的显现”。弘报处处长武藤富男声称,“日本的艺文达到世界最高的水准线,大概可以算作世界第一等”,因此“要纲”即要求以“日本艺文为经”,在“满洲国”“造成混然独特之艺文为目标”。<sup>③</sup>

1937 年 10 月 7 日,伪满政府公布《映画法》,自当年 11 月起施行。此法照搬日本对电影的管理体制,将电影列为高度统制项目,规定凡欲经营电影者,“必须持有国务总理大臣之许可”;电影

① “满洲国治安部”编:《满洲国警察史》(1942 年),吉林省公安厅公安史研究室、东北沦陷十四年史吉林编写组编译出版,1990 年版,第 369 页;田中总一郎:《满洲年鉴》康德七年卷,日日新闻社 1940 年版,第 422 页。伪满公文中许多名称与用法直接照搬日文,如“活动写真”、“映画”等,即中文的“电影”。

② 胡昶、古泉:《满映——国策电影面面观》,中华书局 1990 年版,第 26、33、162 页。

③ 冯为群:《日本对东北沦陷时期的文艺统治》,《社会科学战线》1990 年第 2 期,第 237 页。

进出口及发行,“非国务总理大臣指定的官员不得涉及”;“影片非经治安部大臣所指定的机构检查,不得输出口或上映”;将未经检查之影片出口或上映者,除处以罚金外,还可处以6个月以下徒刑,除对当事人实行处罚外,同时处罚业主。<sup>①</sup>根据该法,违禁者不仅要承担经济上的损失,而且须承担刑事责任;不仅当事人要受处罚,业主也要承担连带责任。关内沦陷区各地的电影检查,除天津在短时间内规定可予违禁者“扣押严予处罚”外,尚未见违禁者承担刑事责任之规定,于此可见伪满电影检查之严酷。

1939年8月18日,伪满治安部颁布《映画检阅规则》及《关于映画检阅规则实施手续文件》,规定电影检查由“治安部电影检阅股”进行。自1941年1月1日起,电影检查改归“国务院总务厅弘报处映画班”负责。<sup>②</sup>检查宗旨与日本电影检查一致,即“一切审检必须从思想角度观察”,只要检查官认为某部电影有“思想”问题,轻则删剪,重则禁映。凡有损于日本侵略和伪政权、有损于日本和“皇室”形象、有损于日伪官吏统治、宣传抗日思想、反战情绪和共产主义的影片,均在严禁之列。<sup>③</sup>至于艺术内容和表现,在伪满电影检查中并不占重要地位。“检查时,对上海、香港片,主要看其是否有损于伪满政权,是否有损于日伪统治,如有反满抗日内容,轻者局部剪掉,不好剪掉者禁演。对‘满映’自己拍的片,主要是看其内容是否符合‘国情国策’,有无有损于‘日满协和’、‘王道

① 《满映——国策电影面面观》,第226—228页。

② “弘报处”最初建立于1932年,属于“资政局”。1933年改称“总务厅情报处”,1937年又改称弘报处,负责管理控制舆论、宣传、文艺事业,是伪满文化宣传的核心机构之一。

③ 冯为群:《日本对东北沦陷时期的文艺统治》,《社会科学战线》1990年第2期,第234页。

乐士’等方面的内容”。<sup>①</sup> 伪满视中国为“外国”，因此将中国影片列为“外国”电影一类而受检查。伪满电影检查当局认为，“上海电影本来就受苏联影响，带有浓厚的共产主义色彩，从满洲事变到中国事变初期，一直是极端侮日和排日的。而从这时起（指“孤岛”时期——作者注），他们巧妙地转变了制片方针，变露骨地排日侮日，乔装成喜剧、漫画或时代电影的形式，以鼓动和煽起排日意识。这种上海电影性格的转变，可以说对我国审检业务，提出了一个微妙而难解的课题”。<sup>②</sup> 这里所谓的“侮日排日”，其实在上海电影中本不存在，实际情况是战前和战时上海爱国的电影从业人员，出于对日本侵略的义愤和爱国热情，尽可能在电影创作中表现抗日爱国的主题，这些影片主要是战前的左翼电影和国防电影以及“孤岛”时期拍摄的一些“古装片”。这些影片均为伪满电影检查当局所严禁。

根据统计，1934年7月至1935年6月，伪满检查影片总数为1410件1734116米，其中美国影片818件811298米（占被检查总米数的46.78%，下同），中国影片308件632457米（36.47%），欧洲影片93件153182米（8.83%），日本影片122件67004米（3.86%），“满洲”影片53件39937米（2.30%），苏联及其他国家影片16件30238米（1.74%）。1940年检查影片总数为3402件2195440米，其中日本影片1750件1307265米（59.54%），“满洲”影片1360件477773米（21.76%），中国影片111件201657米（9.19%），德国影片125件161054米（7.34%），法国影片14件30531米（1.39%），英国影片4件6794米（0.31%），美国影片28件4954米（0.23%），意大利影片3件2959米（0.13%），其他国家

① 张奕：《我所知道的“满映”》，《长春文史资料》总第12辑，第1—2页。

② 《满洲国警察史》，第370页。

影片7件2453米(0.11%)。<sup>①</sup>这与当时“满洲”电影市场实际放映影片的国别比例大体吻合。在检查当局的严厉控制下,日本和“满洲”影片上映数量有了迅速增长,中国影片上映数量大幅度下降,虽然日美尚未开战,但美国影片已基本退出“满洲”市场。伪满当局得意地宣称,“限制排日的或犹太观点的电影片进入我国的成功,的确是我国影业政策的一大胜利”。<sup>②</sup>因为伪满严厉的电影检查,曾导致其电影市场上“影片一时感觉缺乏”<sup>③</sup>,而通过检查的日本和“满洲”电影,“差不多都是由政府或协和会所申请的指导性电影和新闻电影”,进口德意等国影片也以新闻、军事、政治、宣传影片为主<sup>④</sup>,观众对这样的影片并无多少观赏兴趣。

在违禁影片处理方面,1938年删剪195件3049米(占被检查总件数的16.40%,被检查总米数的0.21%);其中日本影片被删剪有158件1922米(占被删剪总件数的81.03%,被删剪总米数的63.04%,下同)，“外国”影片被删剪有37件1127米(18.97%,36.96%);删剪影片中包括“有损国威”4件,“有损官宪威信”1件,“有损国交亲善”1件,卑猥残酷1件,贞操观念1件,有损青年品性9件,有损儿童身心5件,军事机密57件。1939年删剪293件(占被检查总件数的8.31%),其中日本影片有106件(占被删剪总件数的36.18%,下同)，“满洲”影片89件(30.38%),中国影片

① 《满洲国警察史》,第370—371页,原书中各项分类统计相加后与总数不一致,此处总数及比例数为作者自行计算;《满映——国策电影面面观》,第13—14页、160—161页。

② 《满洲国警察史》,第370页。美国影片上映数量减少的另一个原因是,美国片商因为不满“满映”垄断市场,减少了供片数量。

③ 宋培菡:《建国十周年我国电影界的回顾》,《电影画报》(长春)第6卷第3号,第20页。

④ 《满洲国警察史》,第370页。

49件(16.72%),德意影片28件(9.56%),法国影片7件(2.39%)。禁映影片23件,其中中国10件(占被禁映总件数的43.48%,下同),德意6件(26.09%),法国5件(21.74%),日本2件(8.70%)。<sup>①</sup>1942年检查影片3144部(包括16毫米和35毫米的初映、复映片),其中限制放映场次的影片有287部(占被检查影片总数的9.13%,下同),提出限制意见的23部(0.73%),未通过影片80部(2.54%),保留影片12部(0.38%)。<sup>②</sup>在删剪比例方面,与当时伪满上映影片的国别比例大体相当;而在禁映影片方面,中国影片被禁映比例可能高于其实际放映比例,日本影片被禁映的比例则低于其实际放映比例。伪满电影检查制度的重点所在由此一目了然。

伪满洲国成立时,“关东州”及日本附属地、商埠地仍在日本直接统治下,这些地区的日本影院上映的影片,原由当地日本警察署及领事馆检查,后由“关东厅总务局保安科”检查。1935年4月10日,“关东局影片审查所”在大连成立,设所长一人,巡查人员三人,上述地区上映的影片改由该所统一检查。1937年12月1日,“关东局”颁布《电影管制规则》,规定“关东厅(原“关东局”)影片审查所”只检查“关东州”内上映的影片,其他日本影院上映的影片则一律改由伪满治安部电影审查所检查。“关东局影片审查所”是执行日本政府电影国策的权力机构,其公布的“影片审查细则”共7章32条,电影中须予禁映和删剪的内容为:宣传共产主义思想、反对战争、违反国家利益、有损皇室尊严、军事泄密、引导犯罪、危害家庭生活、有伤风化、有害于教育、有损民族精神、奸情等等。1936

① 《满洲年鉴》“康德”七年卷,第422页;福富八郎:《满洲年鉴》“康德”九年卷,日日新闻社1941年版,第365页。

② 《满映——国策电影面面观》,第160—161页。



年,“关东局影片审查所”共检查影片 2256 件 3322615 米,其中日本影片 1633 件 2338726 米,美国影片 479 件 718550 米,欧洲影片 93 件 169253 米,中国影片 40 件 91620 米,“满洲”影片 11 件 4466 米。删剪影片 178 件 1907 米,其中有损皇室 7 件 26 米,违反官宪 3 件 12 米,有损国家威信 4 件 33 米,宣传共产思想 5 件 71 米,引导犯罪 25 件 161 米,有害家庭 9 件 265 米,不良风俗 80 件 698 米,有害教育 36 件 486 米,有损民族关系 3 件 18 米,通奸 2 件 100 米,有涉军事 3 件 30 米,反战思想 1 件 7 米。禁映影片 3 件,有损皇室 1 件 2511 米,有害教育 1 件 3642 米,反战思想 1 件 1661 米。<sup>①</sup>

抗战时期的沦陷区,无论沦陷时间长短,也无论伪政权成立时间的先后,均实行了各种不同形式的电影检查,于此亦可见日本军国主义政权对电影宣传鼓动功能之重视。根据沦陷时间、伪政权地位、日本统治方针与策略考量的不同,沦陷区电影检查有其不同的表现形式。从沦陷初期各地各自为政的电影检查,到沦陷中后期分别集中于汪伪、华北和东北三个伪政权统治地域内的统一电影检查;从汪伪表面上沿袭国民政府的电影检查,到华北另行其自己的电影检查,再到东北基本上照搬日本电影检查制度。但万变不离其宗,沦陷区电影检查无论其言辞与方针有何不同,其实质毫无疑问都是为日本侵略中国服务的。“怀柔”也罢,高压也罢,关键在于通过严厉的检查,禁止电影中任何反映中国人民的反抗意识、独立精神和民族感情与任何不利于日本对外侵略扩张的故事、情

① 大连市电影发行放映公司《电影志》编写组:《建国前大连电影业志略》,《大连文化艺术史料》第4辑,第95—96页;本村武盛:《满洲年鉴》“康德”五年卷,日日新闻社1937年版,第417—418页。

节与具体描写,最终将电影变为日本军国主义政权的宣传工具。沦陷区伪政权既为日本占领军当局所扶植,也就不能不听从日本人的号令,由沦陷区电影检查的实施法规和实施情况,人们可以认识到伪政权的“自主”可以达到的限度。但即使是在这样严酷的检查制度下,沦陷区的中国电影工作者和从业人员,仍然尽可能地通过各种不同的曲折方式,在电影中表达中国人民不畏强暴、反抗外来侵略、追求民族独立的心声。沦陷区伪政权的电影检查,最终随着日本军国主义侵略的彻底失败而告终结,并给后人留下了一段值得深入研究的历史。

(作者汪朝光,1958年生,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员)

(责任编辑:李仲明)